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銘傳大學 函

地址：(11103)臺北市中山北路5段250號
承辦人：黃筱珊
承辦人傳真：(02)2883-5554
承辦人電話：(02)2882-4564
承辦人電子郵件：cwc@mail.m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7月01日
發文字號：銘校產推字第10901103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不指定）
附件：(競賽辦法.pdf、競賽報名表.odt、競賽DM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09年「我是創客-創意設計競賽」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倡動手實作風氣與發掘創新實作人才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舉辦「我是創客-創意設計競賽」，提供機具設備與空間，鼓勵民眾將想法實作出成品，讓創新與創意得以實踐，輔以專業顧問諮詢指導，提升作品商品化的可能性，同時配合競賽頒獎辦理創客成果發表會打造作品展示舞台，協助連結就業與創業資源，發展新型態就業服務。

二、參賽資格：(一)、以團體為參賽單位，每隊由自然人2人至7人組成，成員須年滿15歲及超過半數具中華民國國籍。（未滿20歲者，須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）(二)、每人僅限報名乙隊，不得跨隊報名；每隊應設隊長1名，擔任活動聯繫窗口、團隊參賽證明收領、獎金及作品補助材料費用發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1090005837　109/07/01

放之代表人。(三)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詳見競賽辦法、活動DM或北分署創客基地FB粉絲專頁(http://www.fackbook.com/makerbase)查詢。

三、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09年10月5日(星期一)下午5時截止收件。

四、承辦人：創客基地曾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8995-6399分機2799。

五、檢附競賽辦法、報名表等相關資料乙份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7/01 12:09:01

校長 沈佩蒂